

# 聖母專校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

## (98 年 10 月 20 日週二 PM 16:30)

一、主席致詞：本日應出席 人，實際出席 人，已過半數，宣佈開會。

### 二、討論提案：

(一) 案由：請審議本校李雯鈴、張國基老師「[學生成績更改申請](#)」案，敬請公決。

提案單位：註冊組。

說明：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請修正本校學分抵免辦法第九條條文規定內容，敬請公決。

提案單位：註冊組

說明：本校學分抵免辦法第九條條文規定內容與學則規定內容不符。

#### 【學分抵免辦法】

第九條 學生經抵免科目學分後，每學期所修學分數，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不得少於二十學分，五專四、五年級及二專一、二年級不得少於十二學分，二專夜間部及在職專班學生不得少於八學分為原則。

#### 【學則】

第十六條 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數，必須受下列規定限制：

一、本校五專後二學年及二專日間部修習學分數，每學期不得少於十二學分，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。

二、本校五專前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二十學分，不得多於三十二學分。

三、本校二年制在職專班修習學分數，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，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(三) 案由：請審議本校學分抵免辦法內容修正。

提案單位：註冊組

說明：如附件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(四) 案由：請審議本校教師更改成績流程。

提案單位：註冊組

說明：如附件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### 三、臨時動議

### 四、散會(15 時 20 分)